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 的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延安市“十五五”拟布设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建议报告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延安市“十五五”拟布设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建议报告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 西安金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791.3424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80.14969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金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08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国家税务总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税务局填报。